

清远市农村千人以上供水工程水源保护区 划定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大纲）

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2025 年 8 月

1 总则

1.1 项目背景

1.2 划分目的

1.3 划分范围

1.4 划分依据

1.4.1 相关法律法规

1.4.2 相关已经批准实施的规划

1.5 保护区划分技术路线

2 饮用水水源基础环境状况

2.1 区域自然状况

2.1.1 地理位置

2.1.2 地形地貌

2.1.3 气候特征

2.1.4 地表水系

2.1.5 水文地质

2.2 区域社会经济状况

2.2.1 行政区域与人口规模

2.2.2 社会经济发展状况

2.3 土地使用现状及规划情况

2.3.1 饮用水水源地周边土地利用现状调查

2.3.2 饮用水水源地周边土地利用规划情况

2.4 饮用水水源地规划、水功能区划、重要生态功能区划等情况

2.4.1 供水规划

2.4.2 水功能区划和水环境功能区划

2.4.3 生态功能区划

2.5 饮用水水源地基础状况

2.6 饮用水水源地的水质状况调查评价

2.6.1 水环境质量评价方法

2.6.2 水质监测及结果

2.7 饮用水水源地周边及上游污染源调查

2.7.1 污染源源强确定方法

1、工业污染源

2、生活污染源

3、农业种植污染源

4、农业养殖污染源

2.7.2 饮用水水源地周边污染源调查

2.8 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风险分析

基本内容包括水量、水质状况及发展趋势，可能对水源地产生污染影响的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及污染影响途径：作为饮用水水源开采的前景；与相邻水域的关系，包括饮用水水源取水口上、下游或相邻水域（或区域）的功能、水源水量和水质是否受本行政区外的影响：若受到其影响，列出影响途径、影响程度（水量、水质、生态、经济、人体健康等）等实测数据、定量计算和定性分析结果。

3 保护区划分与定界

3.1 水源保护区划分总体思路

3.2 保护区划分技术方法

3.2.1 法律依据

3.2.2 技术依据

3.2.2.1 河流型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分方法

3.2.2.2 湖库型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分方法

3.2.2.3 地下水型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分方法

3.2.3 保护区划分依据

3.3 初步划分结果与分析

3.4 保护区定界方案

3.5 保护区定界的技术说明

用图表示各级保护区的范围，并用表格确定红线坐标，以及标记保护区内污染源、集水区、排水区分布特性等。

4 划分方案可行性分析

4.1 合法合规性和技术可行性分析

4.1.1 合法合规性分析

4.1.2 技术可行性分析

4.2 与区划规划相符性分析

4.2.1 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政策相符性分析

4.2.2 与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4.2.3 与水环境功能区划的相符性分析

4.2.4 与国土空间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4.3 供水水量可达性分析

4.4 供水水质可达性分析

4.4.1 现状水质满足程度分析

4.4.2 水源水质发展趋势和供水水质可达性分析

5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与管理要求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规范化建设突出问题及整治措施、水源水质监测网站的布置，水质项目的常规和预警监测，污染源监督、应急预案制定和应急监测能力建设等；若水质尚未达标，应要求水源准保护区实施总量控制，并提出水质达标期限和相应的管理控制措施。

5.1 落实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5.1.1 水污染防治法关于水源保护区的相关管理规定

5.1.2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

5.1.3 广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规定

5.1.4 清远市饮用水源水质保护条例

5.2 拟划分水源地水质保护措施

5.2.1 保护区标志设置

5.2.2 隔离防护措施

5.2.3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5.2.4 农业污染源整治措施

5.2.5 统筹衔接国土空间规划

5.3 监督管理措施

5.4 监测计划和预警措施

6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建设投资估算

6.1 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投资估算

6.2 规范化建设目标达标的可行性分析

7 结论与建议

7.1 结论

7.1.1 划分的必要性

7.1.2 划分方案

7.2 建议

附件

附表 1 xx 县市区农村千人以上供水工程水源保护区登记表

附表 2 征求意见采纳情况

附图 1 xx 县市区农村千人以上供水工程水源分布图

附图 2 xx 县市区农村千人以上供水工程水源保护区详细情况图集
(包括取水口位置、监测点位、周边污染源分布)

附图 3 xxx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示意图及拐点坐标

附件 1 取水许可证明文件

附件 2 在水利部门的千人以上供水工程的清单但未纳入本次保护区划定范围的实际居住人口的证明文件

附件 3 其他相关资料

